

宜特科技人權政策

目的與範疇

宜特科技秉持「以人為本」精神，深信尊重人權與打造有尊嚴之工作環境為企業永續經營的重要根基，我們承諾遵循以下國際人權公約及準則，平等對待並尊重所有人員，確保宜特科技之營運活動無任何侵害或違反人權之行為，以保障員工與價值鏈夥伴的權益。

遵循原則

- 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 (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)
- 聯合國企業和人權指導原則 (UN Guiding Principles on Business and Human Rights)
- 聯合國全球盟約十項原則 (United Nations Global Compact, UNGC)
- 國際勞工組織－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 (ILO Declaration on Fundamental Principles and Rights at Work)
- 負責任商業聯盟 (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, 簡稱 RBA 行為準則)

適用範圍

宜特科技人權政策適用於全體經理人及員工、關係企業、供應商、承攬商、夥伴（客戶、社區）等利害關係人，致力杜絕任何人權侵害。

政策方針

宜特承諾遵守公司全球經營所在地的人權保護法律規範，恪盡職守避免與第三方或造成第三方侵害人權，並依循以下方針營造平權、尊重、關懷、安心安全的企業文化，同時監督價值鏈夥伴共同維護人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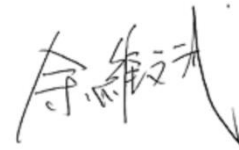
- 建立多元包容、歧視零容忍、禁止騷擾、人道對待的工作環境
- 禁止雇用童工、禁止強迫勞動及人口販運等違反人權之行為
- 提供公平合理之薪酬與工作條件
- 確保符合健康、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
- 確保所有人員之工作機會均等，杜絕任何形式之歧視行為
- 提供自由表達意見之管道與環境，尊重員工自由結社之權利
- 提供獨立申訴機制並落實調查程序以維護員工權益，禁制報復行為
- 尊重個人隱私，確保個人資料蒐集以及使用符合法規要求
- 定期評估人權風險並採行適時之補救措施
- 維護正向勞資關係，提供多元的溝通平台營造開放溝通文化

補救機制

一旦確認由宜特科技所導致或促成的人權侵害事件，宜特將基於事件型態啟動補救機制，並於必要時與相關利害關係人合作，防止事件再次發生。

溝通與揭露

宜特依顯著人權議題逐項鑑別受影響對象，並以多元、開放、雙向之溝通管道，傾聽利害關係人意見，並定期於公司 ESG 網站及永續報告書中，揭露人權管理的目標、作為、績效與進展。



董事長暨總經理 余維斌

2024 年 06 月 01 日